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葉怡君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02

傳真：(02)8590-6065

電子郵件：sayya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091361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21000000I_1091361095_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協助低(中低)收入戶民眾，請協助加強宣導可開設專戶
存放社會救助款項之資訊，並針對有債務問題者，提供法
律扶助基金會是項扶助資源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社會救助法第44條之2規定，依本法請領各項現金給付或補助者，得檢具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出具之證明文件，於金融機構開立專戶，並載明金融機構名稱、地址、帳號及戶名，報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核可後，專供存入各項現金給付或補助之用。前項專戶內之存款，不得作為抵銷、扣押、供擔保或強制執行之標的。
- 二、實務上常有低(中低)收入戶民眾遇債務問題，所領取之生活補助款已遭抵銷、扣押或強制執行後，才向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求助。為免經濟弱勢個案因社會救助金遭強制執行致生活陷困，請各直轄市、縣市政府加強宣導本法第44條之2相關規定，遇有符合開立專戶資格者，請主動協助民眾提出申請。



三、如遇有債務問題之個案，除請主動協助申辦是類專戶外，
另可提供法律扶助基金會債務協助服務資訊，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電話諮詢債務問題：可撥打法扶全國七碼專線412-8518
轉2（市話請直撥，手機加02）。

(二)與律師面對面諮詢債務問題或想申請扶助律師解決債務
問題，可電洽鄰近分會預約，各分會資訊詳見附件2或法
律扶助基金會網站。

四、檢附「社會救助法第44條之2办理流程」如附件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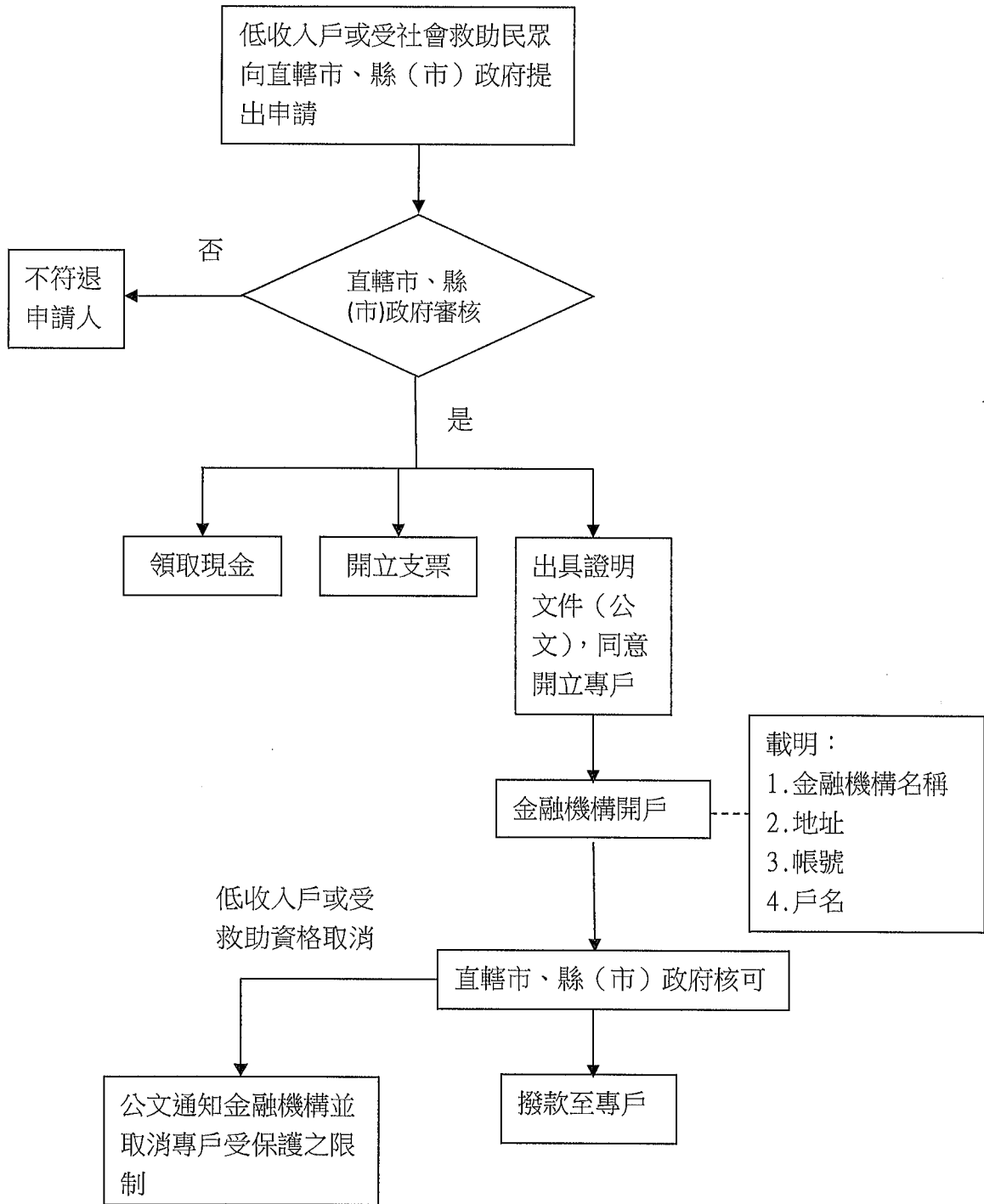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(含附件)



附件 1

社會救助法第 44 條之 2 辦理流程



◎民眾存款帳戶遭扣押或強制執行之例示：

1. 法院強制執行命令
2. 行政執行署(處)傳繳通知或相關執行命令
3. 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書面查詢結果(警示帳戶)

法律扶助基金會各分會資訊

分會別	電話	傳真	E-mail
總會	(02)2322-5255	(02)2322-5289	legalaidd@laf.org.tw
基隆分會	(02)2423-1631	(02)2423-1632	keelung@laf.org.tw
台北分會	(02)2322-5151	(02)2322-2051	taipei@laf.org.tw
士林分會	(02)2882-5266	(02)2882-1200	shilin@laf.org.tw
新北分會	(02)2973-7778	(02)2973-7771	ntp@laf.org.tw
桃園分會	(03)334-6500	(03)334-4451	taoyuan@laf.org.tw
新竹分會	(03)525-9882	(03)525-9897	hsinchu@laf.org.tw
苗栗分會	(037)368-001	(037)368-007	miaoli@laf.org.tw
台中分會	(04)2372-0091	(04)2372-0582	taichung@laf.org.tw
彰化分會	(04)837-5882	(04)837-5883	changhua@laf.org.tw
南投分會	(049)224-8110	(049)224-6226	nantou@laf.org.tw
雲林分會	(05)636-4400	(05)636-3850	yunlin@laf.org.tw
嘉義分會	(05)276-3488	(05)276-3400	chiayi@laf.org.tw
台南分會	(06)228-5550	(06)228-2540	tainan@laf.org.tw
高雄分會	(07)222-2360	(07)222-5230	kaohsiung@laf.org.tw
橋頭分會	(07)612-1137	(07)612-1157	ciaotou@laf.org.tw
屏東分會	(08)751-6798	(08)751-6587	pingtung@laf.org.tw
宜蘭分會	(03)965-3531	(03)965-3541	yilan@laf.org.tw
花蓮分會	(03)822-2128	(03)823-3068	hualien@laf.org.tw
原住民族法律 服務中心	(03)850-9917	(03)822-0509	indigenous@laf.org.tw
台東分會	(089)361-363	(089)361-153	taitung@laf.org.tw
澎湖分會	(06)927-9952	(06)927-8495	penghu@laf.org.tw
金門分會	(082)375-220	(082)375-210	kinmen@laf.org.tw
馬祖分會	(0836)26881	(0836)26601 審查室： (0836)26883	matsu@laf.org.tw